

南召县土地志

主编:褚新民

· 艾廷和(主笔)

南召县土地管理局编
中州古籍出版社

南阳市土地志编纂委员会

- 顾 问：黄玉钧 市政府常务副市长
任积太 市委宣传部副部长级调研员
徐建志 市档案局局长
罗明礼 市统计局局长
田振方 市地方志办公室副主任
李合敏 市委党校副教授
- 主任委员：马凤鸣 市土地管理局局长
- 副主任委员：刘金榜 市土地管理局副局长
徐天敬 市土地管理局纪检组长
王明军 市土地学会副理事长兼秘书长
- 委 员：姜典富 王卫华 王中昌 杜道敏
逯万立 王百玉 孙天印 丁亚萍
王泽昆 王长云 司仁甫 张成亮
魏奕秋

主 编	马凤鸣	王明军		
副主编	崔晓峰	魏奕秋		
编 辑	王炳远(特邀)	郭喜明	王金良	
供 稿	(按姓氏笔画排列):			
	丁亚萍	马凤鸣	王卫华	王中昌
	王世岭	王亚哲	王明军	王金良
	王泽昆	王炳远	田玉亭	孙天印
	邢文跃	刘 兰	吕金贵	刘金榜
	杨天华	陈 凯	陈绍山	陈 科
	张举三	张举平	张晓红	李桂晓
	杜道敏	姚河予	徐天敬	徐绍泽
	郭 宇	夏玉玺	贾 非	郭喜明
	崔晓锋	程正平	董立伟	董传献
	臧美芳	魏奕秋	魏清敏	
资 料	岳晓英	王雪松	谭小平	段秀芝
	袁 萍	张宝华	艾 静	
校 对	王明军	王炳远	崔晓锋	魏奕秋
	郭喜明	王金良	王伟久	

南召县土地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委员 褚新民

副主任委员 石玉强 梅福林 尹亮春

委 员 闫学敏 朱道成 邢长明

马明君 余发改 李 萌

顾 问

秦鹏鸣 赵鸿远 孙爱芳 杨省林

闫文中 李松朝 董来朝 王新宇

艾廷和

编辑人员

主编：褚新民 艾廷和(主笔)

编辑：卢中州 张 森 董士荣 韩德坤

摄影：卢中州

精
編
土
地
法
當
好
管
地
人

了
鳳
鳴
一
九
九
八
年
之
月

南阳市土地管理局局长 马凤鸣

为了子孙后代，请珍惜每一寸土地。

王建民

一九九一年十二月八日

中共南召县委书记 王建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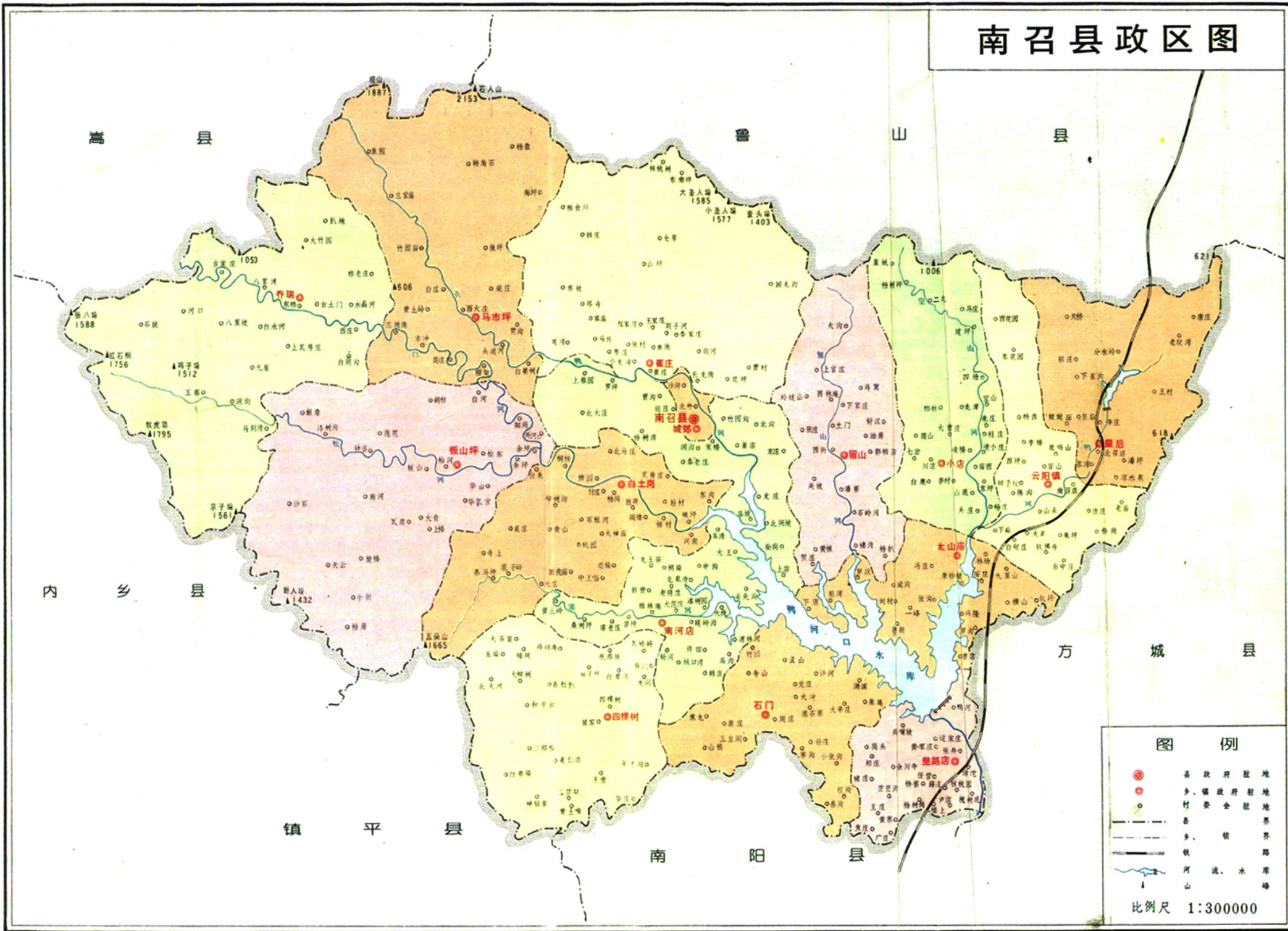
土地是人类生存
的基本条件

郑德扬

一九九八年十二月

南召县人民政府县长 郑德扬

南召县政区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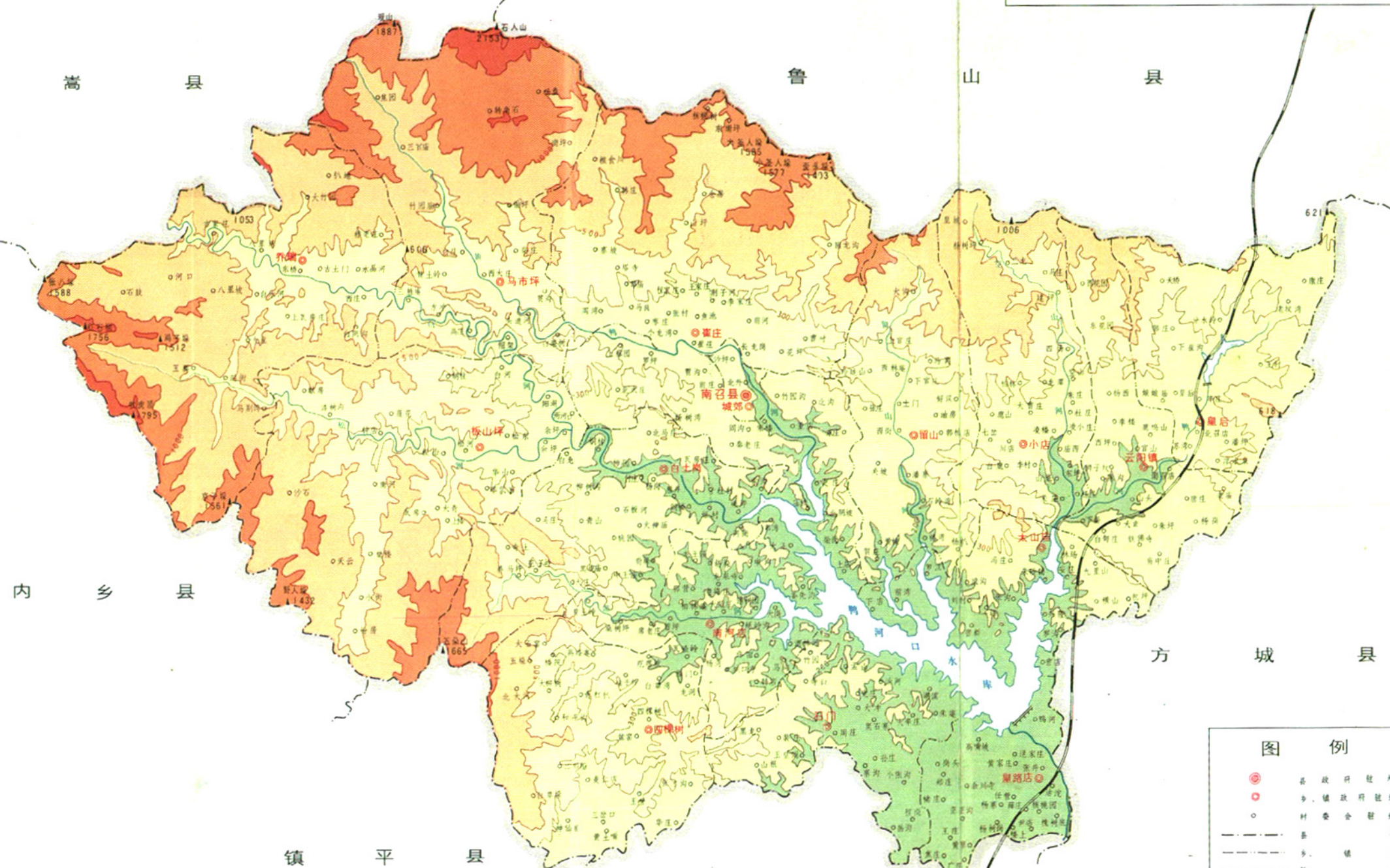


图例

- 县政府驻地
- 乡、镇政府驻地
- 村委会驻地
- 县、乡、镇界
- 乡、镇界
- 铁路
- 河流、水库
- 山

比例尺 1:30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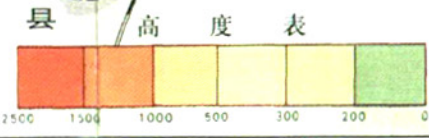
南召县地势图



图例

- 县政府驻地
- 乡镇政府驻地
- 村委会驻地
- 县界
- 乡、镇界
- 铁路
- 河流、水库
- ⬆ 等高线
- ▲ 山

比例尺: 1 : 300000



南召县土地利用现状图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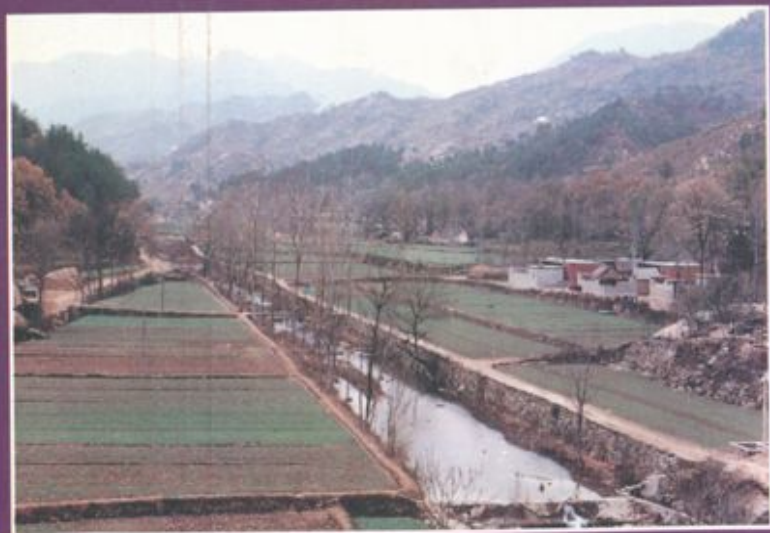
	旱地		针叶林		河流
	水浇地		阔叶林		湖泊
	果园		杂木林		水库
	牧草地		竹林		坑塘
	其他草地		灌木林		滩涂
	裸地		其他林地		沼泽
	未利用土地		无立木林地		其他
	居民点及工矿用地		疏林地		
	交通用地		迹地		
	水域		其他		

南召县土地利用现状面积统计表

图例	南召县		南阳市		河南省		全国	
	面积(公顷)	占总面积%	面积(公顷)	占总面积%	面积(公顷)	占总面积%	面积(公顷)	占总面积%
旱地	123456	15.2	234567	18.5	345678	12.3	456789	10.1
水浇地	234567	29.1	345678	27.3	456789	16.5	567890	13.2
果园	345678	43.0	456789	36.2	567890	20.1	678901	15.8
牧草地	456789	57.0	567890	45.1	678901	25.4	789012	18.9
其他草地	567890	70.8	678901	53.8	789012	33.2	890123	21.5
裸地	678901	85.0	789012	62.5	890123	38.7	901234	21.2
未利用土地	789012	98.5	890123	70.0	901234	42.1	012345	2.3
居民点及工矿用地	890123	11.1	901234	7.2	012345	0.5	123456	0.3
交通用地	901234	11.3	012345	0.8	123456	0.4	234567	0.5
水域	012345	1.5	123456	1.0	234567	0.8	345678	0.8
沼泽	123456	1.5	234567	1.8	345678	1.2	456789	1.0
其他	234567	29.1	345678	27.3	456789	16.5	567890	13.2
合计	815623	100.0	1267890	100.0	2823456	100.0	4567890	100.0

比例尺 1:100000

一九九六年



●南召县四棵树乡青杠扒村,发扬愚公移山的精神,采取专业队与群众性突击相结合的办法,使乱石滩变成了富饶的良田。图为该村的人造耕地。



●南召县土地局测绘队进行地籍测绘。



●1951年,南召县人民政府给农民颁发的土地房产所有证。



●南召县土地局对城镇地籍进行调查登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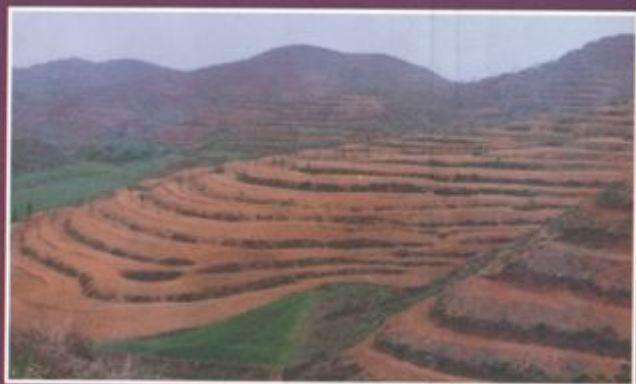
●南召县地貌组合以中山、低山、丘陵为主，兼有河川平原。图为南召县西北部地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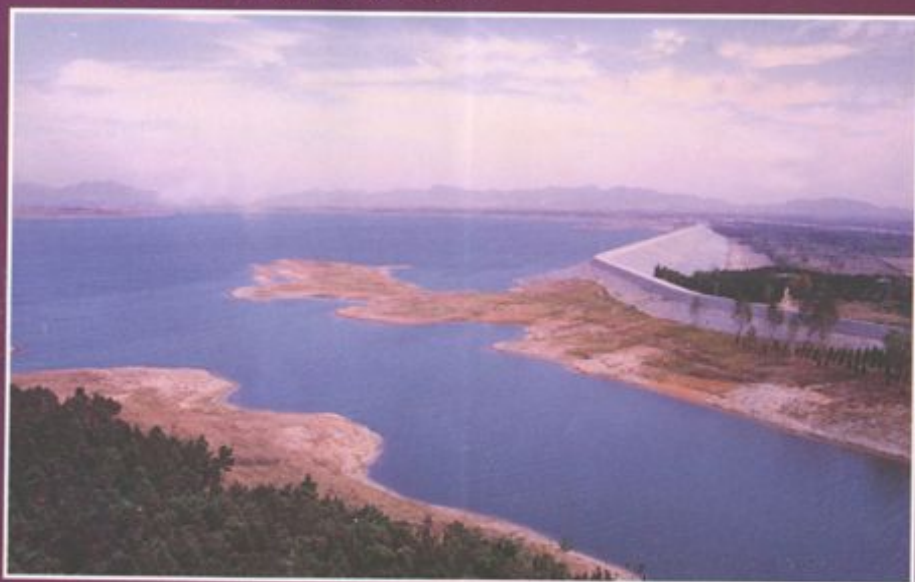
●南召县的河川平原水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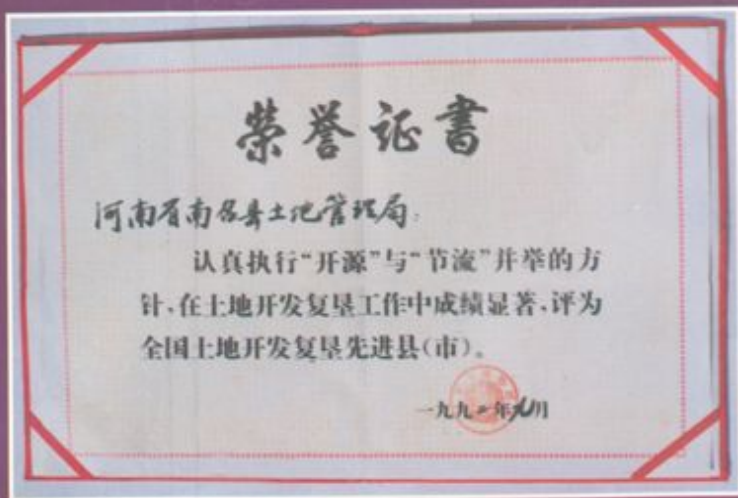
●南召县丘陵土地利用主要以蚕、果为主。蚕业利用面积为120万亩。



●1981年至1996年，南召县共开发利用坡荒地10万余亩。



●鸭河口水库位于南召县境东南部平原与丘陵接壤处，修建于1958年，水域面积83.9平方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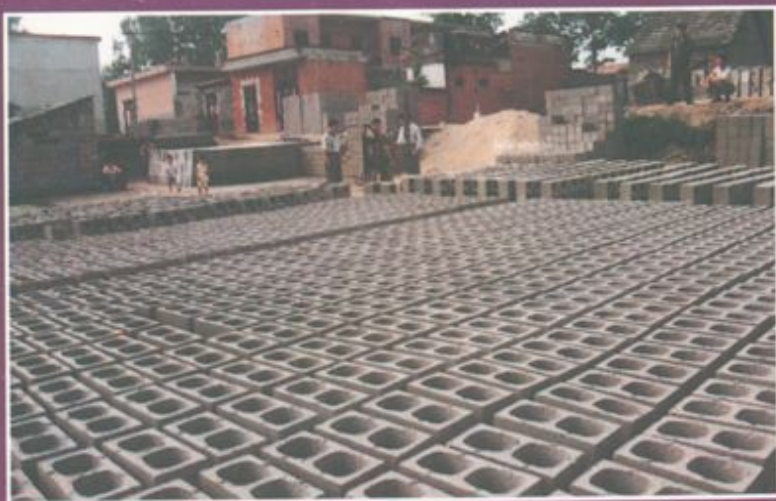


●南召县土地局所获得的部分荣誉证书。



●南召县土地局利用每年的“6.25”土地日开展形式多样的“土地法”宣传活动。

●南召县土地局引导建材行业利用县境内河沙资源丰富的优势，推广水泥沙砖瓦，节约了耕地。此项获河南省新墙体材料开发应用科技成果三等奖。





●中共南召县委、南召县人民政府重视土地工作，以“守好一方土地，造福子孙后代”为己任，加强土地监管力度。图为县委、县政府召开南召县土地工作会议。

●南召县土地局领导班子成员：局长褚新民（左二）；副局长石玉强（左一）、尹亮春（左三）、梅福林（左四）。



●1998年5月，南召县土地局办公大楼竣工并投入使用。

序 一

马克思告诫我们：“土地是一切生产和一切存在的源泉。”南召县人口多，耕地少，人地矛盾比较突出，人平均耕地已由解放初土地改革时的2.58亩剧降至0.8亩，低于全国、全省人均水平。所以，我到南召县政府任职并分管土地管理工作以来，深感责任重、压力大、困难多。最大的问题是一部分干群不清楚全县的土地家底，因而节约用地、科学用地的观念淡薄，乱占、滥用土地的现象严重。令人欣慰的是，一部按当代地方志书的理论和方法编修的资料翔实、体例科学、行文规范、图文并茂的《南召县土地志》面世了，这对于全县干群深刻了解我县土地县情的历史与现状，提高对土地管理工作的认识，无疑是大有裨益的。

“十分珍惜和合理利用每寸土地，切实保护耕地”，是我国长期坚持的一项基本国策。新中国建立后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由于人口急剧增加，建设用地迅速发展，人多地少的矛盾日益尖锐，强化土地管理已是当务之急。《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颁布实施以后，南召县土地管理工作揭开了崭新的一页，确立了全县土地和城乡地政统一管理的新体制，改革和完善了土地使用制度，运用行政的、法律的、经济的手段严肃查处了一批违法占地案件，对各类建设用地严格实行计划管理，使耕地急剧减少的势头得到有效遏制。1992年以来，按照国家统一部署，完成了全县土地利用现状调查和基本农田保护区的划定工作，又对全县土地利用提出了一套科学的规划蓝图；同时大力开发南召县独居优势的大面积未利用土地资源，积极参与国家大型基本建设工程的土地征用工作，并在加强地籍管理、整顿土地市场、开征土地使用税和土地管理科研等方面取得了突破性进展，土地管理工作逐步走上了依法、统一、全面、科学管理的轨道，实现了从单一资源管理向资源与资产并重的过渡，并不断向更高的层次迈进。

这一切都在新编土地志中得到了充分的展现。

编纂一部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为指导的南召县社会主义土地志，是各级领导和地政、史志部门的一大宿愿。历史上的志书有关土地方面的记载，多散见于地理、农业、水利等部类中，很不完整系统，资政功能不足。在当前土地国情发展变化的新形势下，全面系统地整理古今土地制度、资源概况、利用与管理状况等，对于保护和利用有限的土地资源，加速改革开放进程，振兴县域经济，不仅有着不可估量的现实意义，而且具有深远的历史意义，实乃一项服务当代、惠及后世的大事。1996年以来，成立了南召土地志编纂委员会，县土地管理局将编修土地志摆上了重要工作位置，切实加强领导，在南阳市土地局领导和编修机构的支持和指导下，加快了土地志的编修步伐；由县史志办公室的修志专家和编辑人员组成的土地志编写组，任劳任怨，夙兴夜寐，奋力笔耕，在占有了大量档案资料和口碑资料的基础上，完成了这项浩繁的文化工程，为我县的“两大文明”建设做出了贡献，功不可没。

古人云：“以史为镜，可以知兴替”，“治天下者以史为鉴，治郡国者以志为鉴”。《南召县土地志》作为一方土地信史，必将对我县的土地管理工作起到有益的存史、资政、教育作用。值此新志问世之际，特向支持和指导我县土地志编修工作的各级领导和专家致以敬意，对土地志编写组的同志深表谢忱。并寄语全县干部群众，读好用好志书，彰往昭来，团结奋进，再谱土地管理工作的新篇章。

南召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汪天喜

一九九八年九月十六日